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

2024 年以来，在启东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本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启东市委、市政府以及国家、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部署，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现将我局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积极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党政主要负责人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化解矛盾，做到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统筹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定期听取本局法治建设工作报告，研究解决法治建设重大问题，并定期向本级政府汇报工作推进情况。

（二）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党政主要负责人抓好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与中心工作、专项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学习，在全局范围内发挥领导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模范作用。根据党组中心组学法制度集中定期学法，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等学法内容纳入学习方案并严格贯彻执行，此外实施党组会“第二议题”专题学法制度，每年集中学法不少于

10 次。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法治队伍建设，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一是严格人才选拔。我局严格规范执法办案机构人员设置，落实资格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三定方案设立办案机构，行使执法职权，对符合条件的执法人员进行规范培训后方能领证上岗，未有不适格人员申领执法证件的情况。

二是建立法制队伍。全局现有专职法制员 4 名，兼职法制员 32 名，每个基层分局配备两名及以上法制员，严格要求核审人员加强学习，不断提高自身业务素质，保障和监督我局依法行政，强化行政处罚案件的核审工作，保证案件质量。

三是健全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制度。本局现聘有法律顾问 1 名，法律顾问参与我局重大行政决策，对疑难投诉举报答复作出法律指导意见，作为我局代理律师参与涉案的行政诉讼案件和行政复议案件。制定《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职律师管理办法》，我局现有公职律师 8 名，将公职律师办公室作为业务管理部门，强化对公职律师的日常管理，建立健全工作考核机制和奖励机制，充分调动公职律师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切实发挥公职律师的职能作用。

（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一是基础制度“立”起来。着力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建设，印发《启东市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工作办法》《启东市公平竞争审

查约谈制度》《启东市公平竞争审查过错责任追究办法》等文件。全面推广应用公平竞争审查智慧化平台，统筹全市各行政机关借助该平台加强政策措施文件内部审查，完成存量文件审查 7760 件，增量文件 437 件。切实加强公平竞争审查业务能力建设，通过案例分析、政策解读等方式提高成员单位公平竞争审查能力。相关经验做法在国家级行业权威媒体刊登。

二是准入壁垒“破”起来。登记准入更畅通，通过修订《经营场所证明》，更改部分安全性审核条款为承诺制，有效扫除个体户准入“隐形”障碍。转型升级更便捷，利用信息化手段，积极推进“个转企”便捷登记，推动 45 家个体户成功转型升级为企业。分类帮扶更精准，联合 16 部门开展第三届全国个体工商户服务月活动，将个体户“分型分类”政策“送上门”“讲到位”，我市 66 家个体工商户获评南通首批“名特优新”。

三是公平环境“建”起来。聚焦民生、安全、公平等多个领域开展“铁拳”行动，立案查办一般程序案件 938 件，移送公安机关立案 7 件，罚没入库 760 万元。其中，作弊加油机案查处实现该领域零突破，虚假截图不正当竞争案获评南通市局“四学四比”典型案例。开展反不正当竞争专项执法，查处违法案件 8 起，罚款 112.01 万元。强化市场混淆行为和商业贿赂行为打击力度，查处违法案件 5 起，罚款 24.25 万元。开展“民生领域价格规范提升”行动，查处违法案件 12 起，责令退还金额 16.424 万元，罚款 7.33 万元。培育商业秘密保护示范点 7 家，省市场监管局

陈祺宏副局长专题来启调研。加强计量监管，聚焦重点区域吕四港镇水产路成立水产诚信计量治理工作专班，查处电子计价秤违法案件 56 起，完成全市 47 个农贸市场 2299 台电子计价秤赋码工作。

四是监管频次“降”下来。优化“双随机、一公开”联合监管模式，全市抽查检查对象 2358 家，联合检查占比 30%，涉企检查频次下降约 20%。推动涉企信用信息公示共享，通过省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归集各类涉企信息 5 万余条，2023 年度企业年报率 96.9%，夯实诚信建设数据基础。开展崇启海跨区域联合监管试点，共建执法互助、监管互认、信息互通、资源互享的区域合作格局。

五是四张清单“用”起来。严格落实各级不予处罚清单、从轻处罚清单、减轻处罚清单和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清单的要求，明确适用免罚轻罚的统一尺度，规范行政裁量权使用。深度融合柔性执法与规范执法，提高行政执法质量，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助力打造优质营商环境。今年以来，处理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 318 件，涉及金额 3297.08 万元；从轻减轻 761 件，涉及金额 4753.90 万元。

（三）强化风险隐患排查，筑牢市场安全底线

一是食品安全监管方面。落实主体责任，在产食品企业安全员及安全总监实现 100% 配备；查处食品案件 356 起，罚没款 90 余万元，涉嫌犯罪移送公安 2 起。强化网络餐饮监管，立案查处

网络餐饮行政案 57 件，“外卖小哥探店案例”入选省食药安办典型案例；开展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处置风险隐患 319 处，校园食品安全工作获省市场监管局沈海斌局长充分肯定；开展严厉打击肉类产品违法犯罪专项整治，查处肉类产品行政案件 12 件；开展小餐饮精准化监管提升行动，试点推行“红黑榜”制度；开展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全覆盖检查，闭环整改风险隐患 500 余个；推进食品摊贩专项整治，发出小摊贩备案证 96 份。推进惠民工程，举办食品安全“流动”服务站系列活动 16 场，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7800 批次，完成食品快检 35.5 万余批次。

二是药品安全监管方面。加强行业自律，指导开展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新版《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自查工作，组织 439 家零售药店完成第二类精神药品专项自查。强化监督检查，开展药品网络零售环节、药品零售和使用环节、重点领域医疗器械等监督检查，检查药品零售企业 458 家、医疗机构 159 家、相关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 391 家，实现 72 家网络销售零售药店、8 家医美机构检查全覆盖。聚焦重点产品强化药械妆抽检，全年抽样药品 120 批次、化妆品 10 批次，进行不合格产品后处理 1 批次。开展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监测，上报药品不良反应报告 1486 例、医疗器械可疑不良事件 617 例。开展基层分局药品“交叉互查”式协同检查，移送案件线索 5 条。

三是工业品质方面。强力推动专项整治，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立案查处违法行为 31 起，罚没款 24 万余

元；推进“灶管阀”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治理，完成192家燃气用品经营单位全覆盖检查；开展灭火器生产企业专项监督检查，联合消防部门开展消防产品“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有序推进后处置工作，组织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70批次，进行不合格产品后处理4批次。完善主体责任体系，建立工业企业数据库，组织召开工业产品经营单位行政约谈会，指导672家企业完成省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信息平台注册。

四是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方面。成功承办全省特种设备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积极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2890家次，排查整改隐患2143条，立案查处违法行为35起。推进电梯安全筑底三年行动，全市电梯无纸化维保率99%，电梯检验检测改革有序实施，立案调查27家电梯维保单位。开展气瓶安全专项整治，40.9万只气瓶实现“瓶码一致”。全面推进锅炉“智改”，完成率达90.70%。开展老旧住宅电梯安全隐患治理，完成89台老旧住宅电梯现场安全评估。推进特种设备安全信息化建设，不见面办理特种设备开工告知2357件、使用登记6182件、企业网上报检特种设备21472台套。压紧压实安全主体责任，支持4家单位开展省特种设备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试点工作。

（四）加快推动质量变革，助力产业攀高向新

一是质量强市向深推进。开展海工船舶业质量合作社成员单位质量提升活动、吕四电动工具产业品牌建设大会等，筹建江苏

省船舶智能制造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启东联络站；推进工业企业建立首席质量官制度；申报江苏省质量信用 AA 级、AAA 级 7 家，获批“江苏精品”认证 2 家；新增各类认证证书 900 余张；81 家企业完成“苏质贷”授信贷款 8.85 亿元；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29 项；发布实施国家标准 19 项、行业标准 5 项、全国性团体标准 6 项；申报省级标准化试点 3 家、标准创新型企业 8 家；检查检验检测机构 28 家。

二是知识产权向好发展。我市首家省级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成功获批；开发建设专利智慧管理系统，实现了对全市发明专利的整体运营管理，并被列入南通市市场监管系统改革创新经验做法复制推广清单；截至 11 月底（最新），全市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995 件，同比增幅 89.7%，列南通各县市区第一；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5754 件，较去年底增幅 15.5%，列南通各县市区第一方阵；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60.25 件。强化商品流通领域知识产权执法力度，立案商标侵权案 62 件，查处假冒专利案 13 件；大力推动侵权纠纷调解，完成人民调解案 1 件，立案专利侵权纠纷案 6 件。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增强，组织 11 家企业申报省贯标绩效评价、60 家企业开展贯标备案工作，2 家企业分别入围南通市高价值专利示范项目与商标品牌项目。

三是生物医药向新而行。加强产业调研，全面采集全市 52 家重点生命健康企业信息数据，绘制产业图谱。强化产业帮扶，筹建启东市生物医药审评服务中心，获准设立江苏省药品监督管

理局审评核查启东工作站，推动相关人员配备、场地布局全面落实。推动协同发展，协助省药监局核查中心来启开展共建服务活动，组织市人民医院与有临床试验需求的企业进行 GCP 基地对接。优化产业政策，跟踪研究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产业发达地区相关政策，前瞻性开展产业政策修订完善工作。坚持精准服务，以“千人千企”挂钩服务为抓手，走访链上企业 100 余次，协调解决各类问题 15 条。

（五）完善依法行政制度，夯实市场监管法治根基

坚持推进“三项制度”。大力推动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打造阳光执法，及时更新本局行政权力事项清单。制定《行政处罚执法信息公示办法》、《执法记录仪使用管理办法》，建立健全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推行透明执法。严格规范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根据国家局行政处罚程序规定及相关职能划转调整的情况修订本局《行政处罚案件查办相关程序规定》、《行政处罚案件核审办法》、《行政处罚案件集体通案办法》三项制度，规范审核流程，保障公正执法。今年已按程序规定对 264 件重大行政执法决定事项进行了法制审核并提交集体通案委员会讨论通过，对 817 份不予立案审批表进行了审核。

（六）建立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一是贯彻落实行政应诉工作。2024 年，本局共收到行政复议 54 件、行政诉讼 8 件。对这些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建立案件

台账，定期对行政复议应诉工作展开分析，及时梳理存在的问题和难点并进行调度，积极提升应诉技能。

二是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充分认识做好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的重要性，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到100%。对生效判决依法及时全面履行，维护司法权威。

三是深化风险预警预判快速处置体系建设。建立消费维权约谈告诫机制，加强数据归集分析，引导29家企业取得在线消费纠纷解决资格，妥善处置各类投诉举报14952件，12315消费纠纷调解成功率达75.91%，同比上升3.8%。

（七）加强普法宣传教育，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一是完善执法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建立办案单位内部培训制度并纳入考核，要求各办案单位每月进行1次内部法治培训，以学促进。持续开展“基层行政执法业务能力培训班”，邀请专家学者为执法人员授课答疑，同时，以新进人员为对象开展“菁英计划”，以“常态学习、阶段赋分、年度考评”的模式围绕法治素养、监管技能、执法实务三方面，通过“理论+业务”、“书本+实践”、“定期+综合”三阶段进行执法业务培训，严格把控培训质量，实施参训人员与培训讲师双向考核机制，激发学员潜能，提升学习成效，加速其岗位适应与能力提升。

二是强化市场监管法治宣传教育。利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知识产权宣传周”、“5.20世界计量日”等活动契机，面向市场主体、社会公众广泛宣传市场监管法律法规。把

普法融入监管执法过程，在落实“三项制度”中加强普法宣传，增进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执法的认同感。创新普法模式，拓宽信息传播渠道，充分利用我局官方公众号“启东市监之声”，同时联动市级、省级、国家级的宣传平台，定期发布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新闻稿件与普法资讯。全方位、多层次地向广大群众展示市场监管工作的全貌，提升公众对市场监管法律法规的认知度与参与度，共同营造公平、公正、透明、有序的市场环境。

三、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不足之处

一是法治队伍力量有待进一步提升。人少事多的矛盾依然存在，市场监管法制队伍专业人才缺乏，对于法律的理解常常出现偏差，依法行政能力有待加强。

二是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装备数量少，执法人员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的意识有待提高。

三是落实包容审慎监管措施的具体规范和细则需要进一步完善。执法尺度和标准仍存在不统一现象，难以把握包容审慎监管措施和市场监管要求的平衡。

（二）原因分析

一是基层执法队伍有限的执法力量和不断增加的工作体量之间的矛盾，需要执法人员拥有更高的执法水平、更严格的工作标准和更大的精力投入。

二是市场监管工作涵盖较多的监管法规，这些法规随着社会的发展在不断更新，对市场监管方式以及监管执法工作提出了更新且更高的要求。

三是职业投诉人投诉日益增多。职业打假人在投诉举报依法处置后，还会采取申请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式加压，导致执法人员日常处理此类举报事项占用大量人力时间资源，严重影响市场监管效率。

四、下一年度计划安排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进一步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明确工作责任，切实加强组织，积极推动落实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

（二）强化法治队伍建设

强化面对全体执法人员的“基层执法业务能力培训班”和培新筑基的“菁英计划”的建设，建立健全新进执法人员综合业务能力培养、评价、考核体系。强化作风建设，增强执法人员的廉洁自律意识。同时，建立健全考核评价机制，以工作绩效、业务能力、服务态度等多维度对执法人员进行考核，激励先进、鞭策后进，打造一支业务精湛、作风优良、廉洁奉公的市场监管队伍。

（三）推进依法行政工作

进一步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加强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建设，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四）深化法治宣传教育

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开展法治宣传，加强法治教育培训。创新法治宣传教育方式方法，丰富宣传内容，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市场主体和群众的法治意识。